项目申报指南

1. 项目名称

2022年度知识产权信息综合服务能力提升项目

二、工作目标

为进一步提升区域知识产权保护能力和公共服务水平，强化知识产权创造和综合运用效能，充分发挥知识产权促进地区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作用，推动区域综合竞争实力提升，根据《国家知识产权局印发〈关于新形势下加快建设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体系的若干意见〉的通知》和《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贯彻国家知识产权局深化知识产权领域“放管服”改革 优化创新环境和营商环境的通知》的部署和要求，结合《广东省知识产权信息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方案》，推进清远市知识产权信息综合服务能力提升。

三、项目任务

1.知识产权数据可视化

从清远市知识产权工作实际及发展需求出发，打造知识产权数据资源展示大屏，针对市县两级的知识产权创造、运用及战略性产业集群重点产业数据，进行深入加工、视觉设计及屏幕监测，运用大数据可视化技术手段，全景展示清远地区创新发展态势，创新发展规模和创新发展实力，为区域创新监测、展示汇报等提供大数据支撑。数据更新速度为每月一更。

2.知识产权统计简报

针对市县两级知识产权数据开展宏观统计，包括专利授权量、有效发明专利量、PCT国际专利申请量、专利和商标运营情况等数据统计并形成季度简报4期及年度简报1期，为清远市重大经济科技决策提供知识产权基础数据分析支撑，切实提高清远地区知识产权信息利用与服务能力，以知识产权数据为基础，解读区域产业分布、创新实力与发展优势，为企业创新、产业发展、政府决策提供知识产权信息支撑。

四、申报条件

申报单位同时具备以下条件：

1.广东省内依法批准成立或注册登记，能够独立承担法律责任的企事业单位或社会组织。

2.拥有能顺利完成项目的人力资源，至少有10位以上人员具有知识产权信息采集、数据加工经验，具备知识产权基础信息服务经验和成果。

3.具备技术与创新支持中心（TISC）资质的单位同等条件下优先。

五、申报材料

1.《2022年度知识产权信息综合服务能力提升项目申报书》；

2.机构法人资格证书或营业执照加盖公章的复印件；

3.近两年的财务报表；

4.其它资质和优势证明材料。

六、支持方式

项目计划立项1项，扶持经费25万,项目实施周期截止2023年1月31日。